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
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法定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上午在南京国家农创园公共创新平台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同意选举王欢欢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唯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王欢欢:1990年8月出生,女,本科学历。自2021年1月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监察部高级助理。截至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但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其他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及修改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于2022年5月18日15:00在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南京国家农创园公共创新平台B座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过于2022年4月29日公告的方式发出。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南京国家农创园公共创新平台B座;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永刚;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450,148,89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475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415,008,74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613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34,240,1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617%。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公司董监高以外的其他股东)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人,代表股份48,413,4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23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14,173,2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770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人,代表股份34,240,1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61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449,973,7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8,238,2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2%;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96%;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23%。

2.《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449,973,7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8,238,2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2%;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96%;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23%。

3.《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449,973,7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8,238,2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2%;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96%;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23%。

4.《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449,973,7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8,238,2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2%;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96%;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23%。

5.《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450,100,6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8,365,2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4%;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9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449,973,7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8,238,2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2%;反对4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96%;弃权126,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23%。

7.《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借款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同意444,072,6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0%;反对6,076,231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2,337,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4493%;反对6,076,2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55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8.《关于2021年度董事、高管、监事人员薪酬及2022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的议案》
同意443,956,1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243%;反对6,192,73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7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2,220,6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2086%;反对6,192,7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91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同意445,294,65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216%;反对539,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98%;弃权4,314,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86%。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43,559,17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9734%;反对539,32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40%;弃权4,314,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127%。

本议案获得通过。

1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4名非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姓名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882,779股	是
选举李宇宁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45,212,701股	是
选举赵宇宁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45,197,699股	是
选举夏海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45,197,700股	是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姓名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李宇宁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147,294股	是
选举李宇宁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477,216股	是
选举赵宇宁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462,214股	是
选举夏海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462,215股	是

本议案获得通过。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3名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姓名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45,197,698股	是
选举陈有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45,197,700股	是
选举陈海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45,197,699股	是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姓名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462,213股	是
选举陈有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462,215股	是
选举陈海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462,214股	是

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2名非职工监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姓名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0,887,778股	是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45,197,698股	是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3,462,213股	是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姓名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9,162,203股	是
选举陈良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3,462,213股	是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安徽安泰律师事务所方娟、汪婷婷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安徽安泰律师事务所2022年承证法字第00089号《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有效性和规范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日通过电话和口头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5月18日在江苏省南京市国家农创园公共创新平台公司总部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会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参会董事一致推举,本次会议应由张邦辉先生主持,并执行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实际情形,决定豁免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暨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经过认真讨论,一致选举张邦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任期三年。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会议决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
委员:张邦辉先生、赵宇宁先生、陈有安先生、张邦辉先生为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
委员:陈有安先生、陈海刚先生、陈良华先生,陈有安先生为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
委员:陈良华先生、陈海刚先生、陈良华先生为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陈海刚先生、陈海华先生、张邦辉先生为召集人。

以上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同时聘任张邦辉先生为公司总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任期三年。(简历见附件)

五、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会议同意聘任李双斌先生、朱永刚先生、夏海刚先生、李瑞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任期三年。(简历见附件)

六、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议,会议同意聘任谢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任期三年。(简历见附件)

章链接联系方式:电话:025-58880026;
邮箱:zhangy@tianbang.com

七、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议,会议同意聘任赵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任期三年。(简历见附件)

八、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议,会议同意聘任王雪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任期三年。(简历见附件)

九、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制度》于2022年5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2年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于2022年5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44。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附:简历
张邦辉:1968年3月出生,男,本科学历,副研究员。曾任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淡水渔业研究中心科技处副处长、处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湖州遂安稻米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无锡新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邦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920股,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双斌:1971年5月出生,男,研究生学历。历任湖北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龙王畜牧公司副总经理,广西杨鹏公司营销服务总监,艾格菲集团广西华南区总经理,汉臣食品集团广西大区总经理,广西食品集团南宁副经理,亿记生物(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公告日,李双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夏海刚:男,196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2年4月-2005年4月余姚姚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销售部经理。自2005年4月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夏海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朱永刚:1974年9月出生,男,本科学历。2008年至2009年8月先后任内蒙古牛羊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大区经理、销售中心总经理。2009年9月起任内蒙古锦丰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起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至2022年1月,任内蒙古科尔沁牛羊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朱永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赵超:男,1975年12月出生,男,1993-2000年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西丁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皮埃斯(PIC)中国财务总监、玛连尼法(Marini-Far)中国财务总监。2015年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股份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下属陈良辉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兼天邦食品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赵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超:男,1986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杜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章链接:1975年12月出生,男,1993-2000年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西丁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皮埃斯(PIC)中国财务总监、玛连尼法(Marini-Far)中国财务总监。2015年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股份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下属陈良辉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兼天邦食品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章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杜超:男,1986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杜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章链接:1975年12月出生,男,1993-2000年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西丁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皮埃斯(PIC)中国财务总监、玛连尼法(Marini-Far)中国财务总监。2015年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股份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下属陈良辉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兼天邦食品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章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杜超:男,1986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杜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章链接:1975年12月出生,男,1993-2000年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西丁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皮埃斯(PIC)中国财务总监、玛连尼法(Marini-Far)中国财务总监。2015年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股份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下属陈良辉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兼天邦食品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章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杜超:男,1986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杜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章链接:1975年12月出生,男,1993-2000年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西丁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皮埃斯(PIC)中国财务总监、玛连尼法(Marini-Far)中国财务总监。2015年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股份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下属陈良辉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兼天邦食品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章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杜超:男,1986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杜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章链接:1975年12月出生,男,1993-2000年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西丁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皮埃斯(PIC)中国财务总监、玛连尼法(Marini-Far)中国财务总监。2015年加入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股份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下属陈良辉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兼天邦食品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章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